

证券代码：872350

证券简称：宇德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由于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刘坚国先生，于2019年6月无偿拆借给公司资金人民币100,000.00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由于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刘小春女士，于2019年4月无偿拆借给公司资金人民币100,000.00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回避表决1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坚国

住所：长沙市开福区土桥村 17 号

2. 自然人

姓名：刘小春

住所：长沙市岳麓区高鑫麓城 14 栋 902

(二) 关联关系

1、刘坚国为资金拆借发生时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4%。

2、刘小春为资金拆借发生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财务总监。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关联方刘坚国和刘小春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由于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刘坚国先生，于 2019 年 6 月无偿拆借给公司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由于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刘小春女士，于 2019 年 4 月无偿拆借给公司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与刘坚国和刘小春的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经营活动不存在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湖南宇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